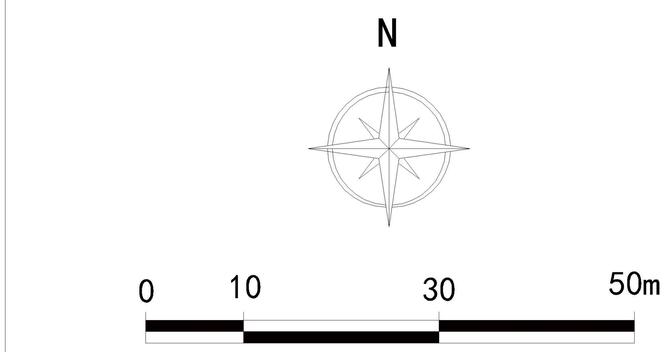
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紫都台镇101国道北侧、紫都台镇人民政府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





地块简介

地块位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紫都台镇中心城区101国道北侧，该地块地势平坦，交通条件便利，用地性质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（机关团体用地），用地面积6331.17平方米，其中A地块652.96平方米，B地块5678.21平方米。

地块控制指标表

参与平衡用地面积	总用地6331.17㎡，其中A地块652.96㎡，B地块5678.21㎡		
可建筑用地面积	4548.04平方米		
用地性质	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（机关团体用地）		
建筑密度	≤50%		
建筑控制高度	≤24米		
容积率	≤1.0		
绿地率	≤15%		
交通出入口方向、数量	南侧2个		
停车泊位及其他需要配置的公共设施		机动车	自行车
	办公建筑	≥0.5车位/100M²建筑面积	≥0.5辆/100M²建筑面积
	其他		
建筑退线要求	东	≮6.0M 退用地界线	
	西	≮6.0M 退用地界线	
	南	≮6.0M 退用地界线	
	北	≮6.0M 退用地界线	
备 注	1、依据《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紫都台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； 2、建筑间距按国家规范控制，并符合规划部门相关规定； 3、公共设施配建按国家规范控制，并符合规划部门相关规定； 4、本规划采用CGCS2000。		

图例

用地界线　建筑控制线

出入口　可建筑用地范围

大连建筑技术发展中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6.08